



2015年金融硕士（MF）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发布时间：2014-10-22 浏览次数：9836

上海外国语大学

2015年招收金融硕士（MF）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金融硕士（MF）专业学位简介

上海外国语大学是教育部直属并与上海市共建、进入国家“211工程”建设的全国重点大学，秉承“格高志远、学贯中外”的校训精神，筚路蓝缕，奋发有为，现已发展成一所多科性、国际化、高水平的特色大学，蜚声海内外。上海外国语大学应用经济学学科始建于1984年，2012年列入上海高校一流学科建设计划。多年来，我校应用经济学人才培养一直注重专业与语言相结合，在多种复合型应用经济学人才的培养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上海外国语大学设立金融硕士专业学位，旨在培养具备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具有既深谙国际经济与金融规则、熟练驾驭全球金融管理工具，又具有卓越的国际沟通能力且善于表达中国主张的多语种金融高端人才。上海外国语大学金融专业硕士项目致力于打造跨界金融领导者的启航平台，培养新一代跨界金融人，实现三个层面的跨界，即专业跨界：专业复合，兼容并蓄，我们欢迎任何专业背景的有志之士投身金融事业；文化跨界：文化融合，中西贯通，我们注重在全球金融舞台上发出“中国声音”；思维跨界：思维整合，创新无限，我们相信思维无边界、进步无止境。

金融专业硕士项目采用课程讲授、实践操作与国际交流相结合的培养方法。在系统讲授国家规定的金融类基础与核心课程的同时，把国际注册金融分析师（CFA）等全球顶尖资质证书的考试内容融入到专业选修课程中，参照“双证”（硕士证书+资格证书）教学模式，采用理论讲授、案例教学、多语种专题讲座、实验室模拟等形式，实行全英语和双语教学；依托上海外国语大学3个教育部区域与国别研究基地，1个上海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以及相关企业实践基地，广泛开展灵活多样的金融实践活动；充分利用学校国际交流合作平台，通过海外游学和访学，使学生对母语国家和地区的文化习俗、法律制度以及经济运行规则拥有较为深刻的体验，交流到国外大学所修课程可与本校专业课程进行学分互换。

我校金融专业硕士项目采用“专业理论导师+外语辅导导师+专业实践导师+职业规划导师”四位一体的多元导师体系，以达到夯实专业理论基础，培养跨情景对话能力，提高实践操作水平，发掘职业发展潜力的目的。

二、研究方向简介

我校金融硕士专业学位下设三个专业方向：跨国公司金融、国际投融资管理和区域金融。

(1) 跨国公司金融方向

主要培养跨国公司亟需的跨界金融人才。

(2) 国际投融资管理方向

主要培养金融机构亟需的国际资本整合及运营、跨国公司投融资服务、跨境并购、受托资产管理、融资租赁等领域的金融人才。

(3) 区域金融方向

主要培养区域金融国际合作、区域金融投融资优化、区域经济规划实施、公益事业投融资等领域的金融人才。

三、报考条件

报名参加本金融专业硕士项目考试的人员，必须符合下列学历等条件之一：

- (一)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 (二)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 (三)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学历后满2年或2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
- (四)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 (五)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我校金融专业硕士项目的人员，须通过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或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并获得相关资格证明。

四、考试

(一) 初试

(一) 初试

考生需参加全国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具体科目如下：

第一单元科目	第二单元科目	第三单元科目	第四单元科目
101-思想政治理论 (100分)	204-英语二； 或俄、法、德、日、西、阿、 意、葡、朝语 (100分)	396-经济类联考综合能力 (150分)	431-金融学综合 (150分)

(二) 复试

1、我校以教育部分数线为基础，主要参考考生专业成绩确定复试资格。招生人数与复试人数比一般为1：1.2。复试具体时间请届时关注我校研究生部网站。复试内容以专业笔试、专业面试为主。

2、复试参考书目

- (1) 《货币金融学》（第九版）（英文影印版），（美）弗雷德里克·S·米什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
- (2) 《公司理财》（第九版），（美）斯蒂芬·A·罗斯，机械工业出版社，2012年版
- (3) 《金融学》（第三版），黄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2年版

五、学制、学费及招生人数

上海外国语大学金融专业硕士项目为全日制学习，分为平日班和周末班。平日班学制2年，课程安排在周一至周五，学费共7万元人民币；周末班学制2.5年，课程安排在周六、日及1-2个工作日的晚上，学费共8.8万元人民币。

2015年计划招生人数60人。本项目可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

六、培养和学位

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培养方案的规定内容，按照上海外国语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和学位授予的相关规定，符合条件的，授予国家颁发的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金融专业硕士学位证书。

七、招生咨询

上海外国语大学MF项目中心

电话：021-35372793

传真：021-35373115

手机：133-1010-0886

邮箱：mf@shisu.edu.cn

地址：上海市大连西路550号1号楼310室国际金融贸易学院

邮编：200083



上海外国语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上海外国语大学国际金融贸易学院

2014年6月



版权所有©2012 上海外国语大学研究生部 虹口校区：大连西路550号//松江校区：文翔路1550号
Graduate School,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联系我们](#)

[常用电话](#)

[友情链接](#)

[学校主页](#)